

鄢陵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鄢建字〔2024〕68号

鄢陵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3年以来，鄢陵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中心工作和法治政府建设目标任务，坚持把法治建设作为贯穿我局工作的主线，扎实推进县委、县政府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情况。

切实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一是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定期组织召开党组织会议专题研究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听取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推进情况，并对有关重大问题进行研究部署。二是加强法

治知识学习。将学法纳入局党组会议、理论中心组学习内容，每季度至少组织一次领导干部学法活动。局党组织定期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和重要讲话精神学习，认真组织干部职工开展《民法典》《宪法》和住建领域法律法规培训教育，不断提高法治思维能力。三是落实年终述法制度。将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列入年终述职，推动局领导班子成员在年度述职报告中增加述法内容。

二、2023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

一是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持续精简行政审批，全面清理行政审批事项，严格执行《行政许可法》。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保留行政许可审批事项 7 项、备案事项 1 项、登记事项 1 项，无新设行政许可事项，网上办理行政许可事项 85 项。切实提高行政审批效能，全面推行行政审批一个窗口办理，全面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坚决整治“红顶中介”，消防设计图纸审查、物业服务、工程造价咨询、房产中介等全部实行社会化服务模式。

二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制定印发《鄱陵县办理建筑许可提升行动方案》，借鉴先进地市优化营商环境典型经验和做法，查找短板，精准施策，认真抓好各项工作任务落实，推动我局营商环境持续改善。

三是推进信用体系建设，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将住建领域信用体系建设作为行业管理的重要手段，不断完善信用考核评价办

法，对住建领域开发、建筑、监理、物业服务等企业进行信用管理。2023 年度住建局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 11 项，信息归集 30 万余条，其中组织部门间联合检查事项 9 项。“互联网+监管”事项实现覆盖率 100%，住建局在河南省“互联网+监管”系统事项主项数 69 项，子项 311 项，实现覆盖率 100%。截至 2023 年底，住建局共开展《河南省社会信用条例》宣传 15 场次，发放《河南省社会信用条例》宣传读本 500 本，印发宣传彩页 5000 份，进驻机关、单位、企业、小区宣传 10 场次，开展信用知识讲座 5 场次，受益群众 1 万多人，在《信用许昌》网站发布信息 54 篇。

（二）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

一是组织落实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认真落实《许昌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对不符合改革要求的规范性文件提出修订或废止意见。

二是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作用。为提高合法性审查工作水平，降低重大行政决策风险，住建局连续四年聘请法律顾问团队，并建立健全法律顾问制度，发挥法律顾问的支撑作用，在讨论、决定重大事项之前，充分听取法律顾问的法律意见；起草、论证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合同送审稿，邀请法律顾问参加，听取其法律意见，要求法律顾问全程参与重点事项，进行法律风险研判。

（三）严格行政执法工作

一是深入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切实转变行政执法理念，坚持以严格规范执法为基础，严格执行行政裁量权的基准制度，实行行政执法规范化、精细化；坚持以公正、文明执法为重点，严格执行行政执法言行规范，明确禁忌言行，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加大在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上的执法力度，严厉惩处重点领域违法行为，特别是扬尘环境治理、建筑施工违法、商品房销售违法等方面，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切身利益。

二是大力推行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负面清单制度并实行动态管理。严格按照公布的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行使权力，认真执行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清单制度。

三是优化政府组织机构，改革行政执法体制。根据机构改革目标要求，整合城市管理执法队伍，成立城管管理综合执法机构，统一行使城市管理执法权。提高社会治理科学化和法治化水平，按照《鄱陵县健全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责任制实施细则》的通知要求，深入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大力优化营商环境、社会环境、生态环境、从政环境，营造有利于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良好环境。

（四）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一是依法化解社会矛盾。坚持“属地管理”和“谁主管、谁负责”“一岗双责”的原则，对排查出的矛盾纠纷落实领导、落实责任，力争就地消化，对重大矛盾纠纷，明确工作责任，主要领导包案调处，限期解决，高度重视和妥善处理群众上访问题，对群

众来信来访要认真对待，做到事事有交代，件件有着落。2023年以来，召开矛盾调解会议42次，主要涉及房地产、民工工资、物业管理、问题楼盘等4个方面，及时为群众排忧解难，防止矛盾积累激化。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住建局共受理信访案件总计106件。其中：房地产市场领域信访件54件，占比50.94%；物业领域信访件20件，占比18.87%；建筑市场领域信访件12件，占比11.32%；供气领域信访件10件，占比9.43%；市政领域信访件5件，占比4.7%；供水领域信访件5件，占比4.7%；已办结106起，办结率100%，同意率100%。

二是做好普法宣传工作，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结合住建行业特点，开展送法进社区、进企业、进工地等活动，广泛开展住建领域法律法规知识学习宣传活动。2023年，县住建局先后组织开展了《安全生产法》《民法典》《宪法》《河南省社会信用条例》《反垄断法》《消防法》《行政处罚法》《招标投标法》《反恐怖主义法》《铁路法》《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河南省信用条例》等法律法规宣传，同时，通过电子屏幕、发放宣传单、悬挂横幅、现场讲解等方式，对“110宣传日、11·9宣传日、12·4宪法宣传日”“4·15国家安全教育日”、法治政府宣传月等普法活动开展多种形式宣传学习。

三是规范行政执法主体，完善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动态管理制度。截至2023年底，住建局共有11人取得行政执法

资格、1人取得行政执法监督资格，办理行政处罚案件38起，行政处罚已全部履行到位，处罚案件未发生行政诉讼和行政复议案件。四是明确行政执法责任。严格执行行政执法权责清单制度、执法依据，完善规范行政执法程序，建立执法过程记录制度，对执法程序启动、调查取证、审查决定、送达执行、归档管理等行政执法全过程进行跟踪记录，重点规范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征收、行政检查等执法行为，严格执行行政执法调查取证、告知、罚没收入管理等制度。

三、2023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原因和问题整改情况。

（一）存在的不足、原因

一是组织学习常态化，但学习不够深入。原因是学习没有从理论内涵上把握习近平法治思想重要精髓，没有把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把握贯通到法治政府建设上来。

二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有待加强。原因是住建领域涉及服务面广、涉及人群较多、涉及管理事项较多，矛盾纠纷还比较突出，在履行行政职能和法治化管理、服务方面有待加强。

三是普法宣传的质量有待提高。原因是普法宣传仍然局限于发放宣传品、贴标语、挂横幅，没有占领新媒体普法阵地，也未能针对新的受众设计宣传内容，主要原因是执法人员对开展普法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到位，落实“谁执法、谁普法”制度不严格，对普法骨干的业务培训较为欠缺。

（二）整改情况

一是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党组理论学习，全面系统组织干部职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重要论述，从思想上、认识上、觉悟上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重要论述的内涵和精髓，为法治政府建设注入新的动力。

二是持续深入理论联系实际，充分利用习近平法治思想解决社会矛盾。根据住建领域涉及服务面广、涉及人群较多、涉及管理事项较多的特点，充分利用习近平法治思想解决矛盾纠纷，进一步强化习近平法治思想在履行行政职能和法治化管理、服务方面的指导作用。

三是持续深入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八五”普法活动。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和“八五”普法工作部署，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制度，加强对普法骨干的业务培训；进一步拓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和“八五”普法宣传途径，开展多样性、普及性、涉众性普法活动，营造浓厚的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八五”普法宣传氛围。

四、2024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初步安排

为进一步落实依法行政工作，有效推动法治政府建设，2024 年我局将以“法治住建”为目标，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进一步提高法治政府建设站位。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引领，提高政治站位，增强法治意识，充分认识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性、紧迫性和现实性，强化党政主要负责人作为履行推进法治

政府建设的第一责任人机制，全面提升全局干部职工法治政府建设的自觉性和行动力。

二是全面优化服务水平。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推动行政审批事项办事时效大幅度提升，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积极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加强行业管理。认真落实“互联网+监管”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手段，推动政府管理进一步转向宽进严管，把更多行政资源从事前审批转到事中事后监管上来。

三是认真抓好法律学习培训。继续实施年度学法计划，及时开展新颁布、新修订的政策规章和法律知识学习，全面提升党政领导干部的法律素养能力水平，切实增强广大干部职工依法行政工作意识。加大执法人员的法律知识和执法业务培训力度，做好行政执法人员资格培训考试，开展住建领域行政执法问题整治，提升行政执法水平。

鄢陵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2月28日